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3-021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3年8月28日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18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孝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

资金存放及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8 月 29 日